编者按

三伏天快到了，暑气蒸腾，熏风阵阵。天热时易心烦意燥，暑天最好的消遣莫过于沏一杯茶，捧一卷书，在静室里纳凉。荷风送香气，竹露滴清响。若能在水榭小坐，静读品茶，那更是一件雅事。静胜躁，寒胜热，清静为天下正。本期精选两篇读书的文章，帮你拂去心中的暑气。

夏日静坐读书乐

读书有三重境界

■邹龙权

去年，网络文化圈有两个火爆现象，一是刀郎的《山歌寥哉》，另一个是董宇辉的“与辉同行”，他们把文化与网络的力量提升到一个新的高度。读书的意义、文化的力量由此可见一斑。

曾有古人感慨：“宁为百夫长，胜作一书生。”当今社会也有人调侃：“男大学生毕业当外卖，女大学生毕业当网红。”读书是不是真的无用了呢？刀郎现象、宇辉模式让我们再次认识到读书的价值所在。

昔日认为读书无用，只因浅尝未读深矣。套用王国维《人间词话》所言治学的三重境界，其实读书也可分为三重境界。

腹有诗书气自华，此为读书第一重境界。若有诗书藏于心，岁月从不败美人。为什么董卿主持的十期诗词大会，期期精彩无比？只因她胸藏万卷诗书，信手拈来，侃侃而谈，能用恰如其分的语言，把古诗词讲得十分鲜活起来。诗书成就了董卿的知性、优雅、自信、从容，饱读诗书的她又让诗词大会成为文化经典节目，既传播了传统文化，又增添了国人文化自信。

三毛说：“读书多了，容颜自然改变，许多时候，自己可能以为许多看过的书籍都成了过眼云烟不复记忆，其实它们仍潜在气质里、在谈吐上、在胸襟的无涯，当然也可能显露在生活和文字里。”书读多了，自然就有大唐的风度，大汉的气度，大秦的高度。即使人生遇上挫折，范仲淹能做到“不以物喜，不以己悲”，不悲观，不烦躁，淡然从容处之。苏轼一生命运多舛，即便遇上逆境也很达观，吃上一顿肉就取名东坡肉，吃上一碗野菜就说“人间有味是清欢”，吃上一颗荔枝就愿“不辞长作岭南人”，不萎靡，不颓废，贬谪中照样能苦中作乐、活成神仙。

读书不一定能让人飞黄腾达，但必定使人灵魂有趣。读书可使人眼界高远，人生丰富。

腹有诗书天地宽，此为读书第二重境界。读书要善读，不读死书，不死读书。要学以致用，知行合一。读书读到深处，便能活学活用，天地自然宽广。董宇辉说他自己读了许多书，即使不能在东方甄选上脱颖而出，也一定能当一名优秀老师。书读多了，“读书破万卷，下笔如有神”，他写的小作文文采飞扬，字字玑珠，让人赞赏有加。书读多了，知识广博，让他搞直播更是妙语连珠，神采飞扬，气场十足，粉丝爆炸式增长。让他当老师，也一定口若悬河、舌如利刃，凭着三寸不烂之舌旁征博引，定使学生佩服得神魂颠倒，教出的学生学习成绩出类拔萃。

书读多了，即使没有科举中第，没有现代网络，李白照样凭着八斗才学，能混得光芒万丈。他无论走到哪里都有迷弟无数。有帝王为他扶座调羹，贵妃为他磨墨，高官为他金龟换酒，县令为他赠马送帛，美女为他千金买壁。他活出了大唐的新高度，活出了谪仙的潇潇洒洒。

书读多了，即便是穷困潦倒，也不会平庸而去。曹雪芹家道中落，但是他披阅十载增删五次，终于写成了旷世奇书《红楼梦》。刀郎屡被打压，隐退歌坛十年，潜心研学古典文学与地方曲调，再次出山就是王者归来，《山歌寥哉》一出手就成为经典，风靡全球。

腹有诗书定乾坤，此为读书第三重境界。书读多了，胸有万般丘壑，乱云飞渡仍从容。宋有赵普半部《论语》治天下的故事。清代有曾国藩靠熟读《论语》《道德经》治国平天下的传奇。曾国藩有一个好习惯就是爱读书，他规定自己每一天必须读历史不下十页，饭后写字不少于半小时。他说：“人之气质，由于天生，很难改变，唯读书则可以变其气质。古之精于相法者，并言读书可以变其骨相。”

曾国藩在被贬回家守孝的日子里，悲愤忧郁导致身患重病，云游道士给他开了一剂药方《道德经》。他年轻时就能顺流倒背，如今再学《道德经》，不仅悟出生活道理，调好心态治愈身体疾病，而且悟出了打仗的秘诀，就是凡事无捷径可走，靠结硬寨、打呆仗。曾国藩就是靠多读书感悟总结出许多治国平天下的道理，就靠“一书不尽，不读新书”的用心读出书中精髓，熟练运用在识人用人、行军打仗、治理天下上，成为清代中兴四大名臣，成为中国历史上的半个圣人。

书读多了，眼界就宽，格局就高，看问题就准。“不畏浮云遮望眼，只缘身在最高层”。毛泽东博览群书，通古博今，“会当凌绝顶，一览众山小”，总是能在中国革命道路预判上显现出超前的眼光，找到正确的方向。

现在我们要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，要有文化自信。如果全民都不爱读书，哪来的文化自信，哪来的精神动力，哪来的信仰追求？

被岁月偷走的书

■袁斌

人读书，书养人。生命是在各种各样的故事里成长起来的，生活里的故事大多平淡无奇，书里的故事却总能引人入胜。

小时候，听父辈们讲《隋唐演义》和《水浒传》里的故事。小学四五年级时，认得了一些字，就开始借书看。在那个物资极其匮乏的年代，书是稀罕物，能够出借的大多是《三国演义》《西游记》等古典名著，哪怕只有一册或半本，哪怕糊得乌鼻子皂眼，都会在同学之间兜兜转转。我家除了几本连环画，一本正二八经的书也没有，直到初中三年级，我才有了一本可以时时反刍的书。

初三时的语文老师叫葛清，武汉知青，瘦高个子，八字浓须，不苟言笑。有个女同学上课时回答不上提问，面红耳赤，站在那儿像鞠躬似的，头快碰到课桌了，葛老师冷冷地说：“怎么不在脊背上绑根扁担？”那么欢乐的时刻，我们都不敢笑，下课了才疯狂地取笑那名女同学。

我的语文成绩不错，葛老师曾把我的作文推荐给县里的刊物，虽然没有发表，却也让我激动了一阵儿。暑假前夕，葛老师喊了几名学生到他寝室，让每人随意借一本书看，归还后可以再借。喜从天降，我当然信誓旦旦地保证按时归还。他的书桌上有一大排书，很多都是我没听说的，我挑来选去，借了《三个火枪手》的上卷。

那是个十分快乐的暑假，整整一个假期，我都拥有这本书的“主权”，我有充足的时间查字典、看注释，我不必像过去那样生吞活剥、囫囵吞枣式地读书，我可以细嚼慢咽，可以拿它跟别人换书看，甚至还可以借出去。感谢葛老师，也感谢法国作家大仲马，在那个寒假里，我与达尔达尼央亲密无间，也与那三个火枪手情同手足。

开学没几天，在我期待着中卷的时候，放在课桌里的上卷却不翼而飞，我借书的心也暗淡下来，坠入深深的恐惧中。我害怕面对葛老师，葛老师却在课堂上问起书来，听说被盗后，他淡淡地说，找不回来，那就赔我。我当然想找回来，可问遍了全班同学，都说没拿。那就赔吧，小镇上自然没有，我给县城里的堂姐写信，但城里的书店也没有这本书。唉，我看过的书里有许多英雄好汉，他们一诺千金，我也希望自己做一个言出必行的男子汉，却因为这本书陷入了左右为难的境地：找，找不回；赔，赔不出。语文课上，我如坐针毡，不敢去看葛老师的眼睛，更别提去借中卷了。

一天，同学告诉我，隔壁班上查出了一个“小偷”，“赃物”藏在寝室的墙洞里，其中就有那本《三个火枪手》。我狂喜，抬脚就要去认领，同学又说，葛老师早就把那本书拿走了……既然不能亲手把书还到葛老师手中，我也不好意思再去借书了。

那个“小偷”长得浓眉大眼，平日里在班上表现不错。此事一出，他就羞愧地回到乡下去了。但我一直不明白，他为什么要偷书，他看过这本书吗？他也喜欢达尔达尼央吗？

我初中毕业后，葛老师去了葛洲坝集团工作。多年以后的一个夏天，我们在宜昌市的一个小饭馆里相见。他穿着棉鞋，走路不太利索，他说患了脉管炎——又称血管炎，一种极难治愈、严重者必须截肢的怪病。葛老师在葛洲坝集团某厂做普通职工，他曾经组织了一支乐队，主要在酒吧里演奏，他负责打架子鼓。我实在想象不到那个画面：高冷的葛老师，在昏暗的酒吧，捏着沙槌，随着音乐的节奏，不停地摇头晃脑、敲鼓击镲……

几年前，听说葛老师去世了，我感觉到又一本书被岁月偷走了，而且永远不会归还。在岁月的深处，没有谁能够轻易打开那本书，但我会记得他，就像记得《三个火枪手》一样。

发行中心：8652063　广告中心：8114000　邮政编码：442000　零售价：2元　年定价：278元　承印：十堰日报社印刷厂（地址：十堰市人民中路58号）